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6-A320-08

修正案号: 39-8786

一. 标题: 隔框 16 和 20 处的横梁拼接片检查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所有生产序列号的空客 A318-111, A318-112, A318-121, A318-122, A319-111, A319-112, A319-113, A319-114, A319-115, A319-131, A319-132, A319-133, A320-211, A320-212, A320-214, A320-215, A320-216, A320-231, A320-232, A320-233, A321-111, A321-112, A321-131, A321-211, A321-212, A321-213, A321-231 和 A321-232 型飞机,不包括:

在制造时已执行过空客改装(mod)161255的飞机;

在制造时已同时执行过 mod 28238, 和 mod 28162, 和 mod 28342 的 A319 飞机;

在制造时已执行过 mod 39195 的 A318 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 EASA AD 2016-0139, 2016年07月14日颁布;
- 2. 空客 SB A320-53-1286 初始版本, 2015 年 06 月 29 日发布,或版本 1, 2015 年 12 月 22 日发布及后续批准版本;
- 3. 空客 SB A320-53-1295 初始版本, 2015 年 06 月 29 日发布及后续批准版本。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第1页共5页

1. 随着在 2012 年 4 月版本的适航限制部分(ALS)Part 2 中加入了新的适航限制条目(ALI)task 531110,大量报告显示在左右两侧的隔框(FR)16 和 FR20 处的横梁拼接片上的四个孔处发现早期裂纹。该情况,如果没有被检查到并进行纠正,会影响机身结构的整体性。

为尽早地进行裂纹检查,空客决定将重复检查从 ALI task 531110 转移到空客服务通告(SB) A320-53-1286(及后续版本)中,其中包括了新建议的检查门槛值。

基于上述原因,本指令要求重复特别详细检查(SDI)左右两侧 FR16 和 FR20 处横梁拼接片的上方两排紧固件,并且根据飞机构型,提供了针对本指令要求的重复检查的可选的终止性措施。

- 2. 除非已经完成,应在规定时间内采取以下措施:
 - (1) 在超出门槛值之前,并且,此后,在本指令表格 1 或表格 2 中规定的间隔内,根据飞机构型(未执行或执行过 mod 20416,或者,未执行或执行过 mod 21999),按照空客 SB A320-53-1286 01 版本的说明,完成特别详细检查(SDI)左右两侧 FR16 和 FR20 处横梁拼接片的上方两排紧固件。

表格 1 - 检查没有执行过 mod 20416 和 mod 21999 的飞机

门槛值(A或B或C,后到为准)	A: 自飞机首次飞行起,在超过36800飞行循环(FC)或73600飞行小时(FH)之前,先到为准
	B: 在本指令生效之日之前按照 ALI task 531110-01-1 完成的最后 一次检查起,在 27400FC 或 54900FH之内,先到为准
	C: 自飞机首次飞行起,在 2016年 08月17日之前不超过 38800FC 或77600FH,先到为准
间隔(不要超过)	27400FC 或 54900FH,先到为准

表格 2- 检查执行过 mod 20416 或 mod 21999 的飞机

门槛值(A或B或C,后到为准)	A: 自飞机首次飞行起, 在超过
	34700FC 或 69400FH 之前, 先到为
	准
	B: 在本指令生效之日之前按照
	ALI task 531110-01-2 完成的最后
	一次检查起, 在 12900FC 或
	25800FH 之内
	C: 自飞机首次飞行起,在 2016 年
	08月17日之前不超过38900FC或
	77900FH,先到为准
间隔 (不要超过)	12900FC 或 25800FH,先到为准

- (2) 如果,在本指令(1)段要求的任何检查中发现了任何裂纹,在下次飞行之前,按照空客 SB A320-53-1286版本1的说明完成相应的纠正措施,或联系空客以获得批准的纠正措施说明并完成该说明。
- (3) 对于在左或右侧隔框 16,或者左或右侧隔框 20 处的隔框和/或横梁上按照空客修理说明 R53112926 版本 A 或 B 执行过修理的飞机,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 24 个月内,联系空客获得批准的修理说明并完成该说明。
- (4) 对于局方或非空客公司的设计组织机构(Design Organization Approval, DOA)批准的,在左或右 FR16,或者左或右 FR20 处的隔框和/或横梁上,在本指令(1)段涵盖的区域,安装埋头 EN6114 进行了修理的飞机,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 24 个月内,联系局方或相关 DOA 获得修理说明,取得局方针对该修理说明的批准并完成该修理说明。

- (5)除非由空客提供的说明中另有规定,否则按照本指令(2)段的要求在飞机上完成纠正措施,不能成为(1)段所要求的重复检查的终止性措施。
- (6) 按照空客 SB A320-53-1295 的说明改装已执行过 mod 20416 或已执行过 mod 21999 的飞机可以作为(可选的)本指令(1) 段所要求的重复检查的终止性措施。
- (7) 对于已经按照 ALI task 531110 进行过检查的以及在本指令生效之日之前使用空客修理设计批准单(RDAS)的说明进行过修理的飞机,按照相应 RDAS 中规定的修理后的时间间隔并在其期间对每个修理了的紧固件孔完成后续检查。对所有未修理的紧固件孔,依适用参见本指令(1)或(8)段。
- (8) 对于执行过 mod 20416 或执行过 mod 21999 的飞机,按照空客 SB A320-53-1295 的说明,对在本指令(1) 段所要求的上一次 检查过程中没有发现损伤或裂纹的(即没有进行过修理的) 紧固件孔进行改装,可以作为本指令(1) 段所要求的对这些紧固件孔重复检查的终止性措施。
- (9) 对于在本指令生效之日之前,对受本指令影响的区域按照空客 RDAS 的说明(与 ALI task 531110 不相关)进行过修理的飞机,在超出本指令表格 1 或表格 2 (按需)所规定的门槛值之前,联系空客获得批准的说明并完成该说明。
- (10)除非空客提供的说明中另有规定,否则按照本指令(9)段的要求完成纠正措施,不能成为(1)段要求的重复检查的终止性措施。
- (11) 按照本指令(1) 或(7) 段的要求完成的飞机检查,替代 ALI task 531110 的检查要求。
- (12) 依适用按照本指令(6) 或(8) 段的规定完成飞机改装,按 需取消 ALI task 531110 的检查要求。

- 3. 等效符合性方法: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 完成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
- 五. 生效日期: 2016 年 07 月 28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6 年 07 月 28 日
- 七. 联系人: 徐敬人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8-85710154